

证券代码：874401

证券简称：中煤环保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 中煤（北京）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挂牌前公司曾因满足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签订《借款合同》，因而形成关联交易，经公司审慎自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则要求，本着审慎性原则，对上述关联交易在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进行追认。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发生额	2023年发生额
李明光	资金借入	35,760,000.00	35,760,000.00
丁玉荣	资金借入	20,440,000.00	20,440,000.00
李维	资金借入	8,000,000.00	8,000,000.00
何开齐	资金借入	2,500,000.00	2,500,000.00

####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5月1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冬、于是今、岳建华对《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自然人：

1、关联方：李明光和丁玉荣均为公司实控人，两人系夫妻关系。

交易内容：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自有资金借款，支持公司生产经营。

2、关联方：李维系公司持股 5%以上大股东

交易内容：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自有资金借款，支持公司生产经营。

3、关联方：何开齐为公司实控人李庭之岳父

交易内容：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自有资金借款，支持公司生产经营。

## 三、定价情况

### （一）定价依据

公司 2023-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交易价格具有合理性、公允性，不存在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独立性，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公司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对公司利益输送、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交易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协商确定，为双方真实意愿的表达。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合同并进行相关交易。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

###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重大风险。

###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确认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交易真实、合理且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该交易不会使公司的独立性受到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

## 六、备查文件

中煤（北京）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中煤（北京）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煤（北京）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